

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说明

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润双鹤”)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四川化材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股票代码: 002258.SZ, 以下简称“利尔化学”)188,102,749 股股份, 占利尔化学总股本的 23.50%(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)。本次交易完成后, 利尔化学的控股股东将由久远集团变更为华润双鹤, 利尔化学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。

本次交易前 36 个月内, 华润双鹤控制权未发生变更。本次重组为华润双鹤以现金方式购买利尔化学 23.50%股份, 不涉及发行股份, 不涉及华润双鹤股权结构的变动, 不会导致华润双鹤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。因此, 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。

特此说明。

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7 月 29 日